保護兒童免受不良內容侵害 追究科企高層刑責

英推新《網絡安全法案》

社媒違規CEO可判監

社交媒體充斥不良和非法內容的情況一直備受關注，許多國家和地區已紛紛加強規管。英國政府推出一項新的《網絡安全法案》，以強化監管力度，違法的社交媒體除了會被巨額罰款外，政府更準備修訂及加入條文，列明若大型科技公司不為兒童提供保護措施，致使他們受到網上某些內容的侵害，公司行政總裁（CEO）將被追究刑事責任，可能被判處監禁。

新的《網絡安全法案》旨在更好地保護成人和兒童，使他們不會看到某些網上不良內容，包括欺詐、報復性不雅內容以及性虐待等。法案將迫使科技公司移除被認為是非法的內容，或被其自身條款和條件禁止的內容，否則將面臨罰款或法律訴訟。預計這項法案將於本周內獲得國會下議院批准，之後法案將於2月提交給上議院，在上議院進一步修訂，並於今年年底前生效成為法律。

該法案是全球各地針對Google母公司Alphabet及Facebook（Fb）母公司Meta等大型科企的新一輪監管其中一環。歐盟去年已通過針對社交媒體的《數字服務法案》(DSA)，該法案將於明年初後開始，在歐盟範圍內針對大型社交媒體和搜尋公司實施。

料今年內生效

英國政府是以愛爾蘭去年通過的類似法律為藍本制訂法案。根據英國這一法律草案，英國通訊監管機構「英國通訊管理局」（Ofcom）可對違反該法例的公司，處以最多達到全球年收入10%的巨額罰款。目前該法案不包含允許對科技業高管進行刑事起訴的條款，但近日一些執政保守黨議員向英國政府提出反對意見，他們擔心該法律的力度，不足以讓社交媒體巨頭和高管在保護兒童方面負責。

社媒憂打擊言論自由

為了安撫議員，政府承諾將在上議院修訂該法律，規定若公司行政總裁故意無視監管機構關於其平台上被視為威脅兒童的非法影片或圖像的警告，他們可能面臨兩年監禁。預計此項修訂將在今年稍後進行，法案可於今年內正式生效。但政府官員表示，最終起訴的門檻將比較高。

Meta、Alphabet和Twitter等大型科技公司表示，該法案的限制性太強，他們支持該法案保護兒童和成年人上網安全的目標，但擔心該法案的嚴格限制，將對言論自由和數碼私隱帶來意想不到的後果。Meta於去年12月提交給英國國會的建議中寫道，「最終在巨額處罰的風險之下，目前這項法案有可能鼓勵公司大肆移除任何可能違反這些規則的內容。」一些新聞團體和維基百科等網站也表達同樣的擔憂。 ◆綜合報道

科企須守法 自由非借口

徐公明

環球點評

英國政府計劃立法，規定所有大型科企必須移除網上有害內容，違者除了要被處以巨額罰款，有關企業負責人更可能負上刑責。事實上，近年已經有愈來愈多國家和地區進行類似立法，證明「跨國科企必須尊重及遵守在地法律」已經是全球共識，而要求科企爲網上平台內容負責，亦絕不應與言論自由等議題混爲一談。

現時絕大部分社交平台都在用户條款中，列明禁止色情、詐騙或暴力等內容，亦禁止用户發布違反用户所在地法律的內容，但平台在執行相關條款時卻往往非常手軟，不但沒有仔細審查內容，而且即使發現有違規內容，也不一定會即時刪除，令有關條款如同虛設，讓不法之徒有機可乘。

類似情況在香港亦屢見不鮮，例如早前Google就被指縱容不法分子在旗下廣告平台上，散布冒充訪問政府高官投資心得的詐騙廣告，Google香港總部一直沒有主動刪除有關內容，直到收到投訴才採取行動；又例如Google上月自行公布的《資訊公開報告》亦顯示，香港警方2021年下半年曾要求Google移除7段涉違反香港國安法的YouTube影片，惟該平台未有移除或限制存取。

正因爲這些大型科企往往拒絕守法，以歐盟爲首的全球各地政府自去年起就相繼立法，要求社交平台必須主動及嚴格規管平台內容。歐盟的法例就規定科企一旦違法，最多需要支付相當於企業全年全球總收入20%的罰款；這次英國的法案，據報會較歐盟的更進一步，連科企高層也成爲懲罰對象，迫使管理層必須守法。

針對這些法例，各大科企自然又搬出那一套說詞來反對，要麼說是會「損害言論自由」，要麼則說是「侵犯網上私隱」。相反，近年在西方屢遭政治打壓的TikTok，這次就表明支持和協助英國政府立法，並宣布已經落實配合有關規定的改革，包括容許用户自行選擇屏蔽個別內容，並設立機制禁止未成年用户接觸成人資訊。TikTok在依法守法的問題上，走得比絕大多數歐美科企更前，應成爲西方國家鼓勵而非打壓的對象。

◆莫莉父親拉塞爾自女兒死後，一直在追討社媒責任。 網上圖片

◆莫莉受網絡負面內容折磨自殘而死。 網上圖片

英少女被荼毒自殘亡 家屬怒轟社媒麻木不仁

英國14歲少女莫莉於2017年受到「網絡內容負面效應」影響進行自殘行為，最終不幸死亡。其家人在莫莉離世後一直發起運動，呼籲各界關注社媒的潛在危險。莫莉的父親拉塞爾形容社媒一直忽視網絡安全，斥責它們「麻木不仁」，認為政府提出的《網絡安全法案》，是迫使它們不再「怠惰」的唯一方法。

逾12%瀏覽帖文內容負面

當局對莫莉的死亡進行調查，發現她在離世前半年，於社交平台Instagram存檔、分享及按讚的1.63萬則帖文中，有2,100則與抑鬱、自殘或自殺有關。參與調查的法醫華克認定莫莉是死於自殘，同時「深受網絡內容的負面效應折磨」，不可隨意作出死因是自殺的結論。華克更於去年9月去信社媒Meta、Pinterest、Twitter及Snapchat，呼籲它們檢討其平台提供內容所使用的演算法，有否存在潛在問題。

拉塞爾表示，Instagram母公司Meta一名高管曾表示，該平台推薦給其女兒的演算法內容是安全的，拉塞爾反駁說：「如果安全，我的女兒現在便仍然活着，我們不會失去她。」拉塞爾斥責對方麻木不仁，又指各社媒對於網絡安全的回應均毫無新意，只搬出「一切照舊」的那套敷衍了事，指Meta沒有任何方向上的重大改變，他對此非常失望。

拉塞爾補充說，人們可能認為像其女兒般這些悲劇，可迫使科技公司更積極把安全列為優先，但事情並非如此。他期望政府提出的《網絡安全法案》，能改變全球最大社媒內部的有毒企業文化」。 ◆綜合報道

美公校提告：製造「青少年心理危機」

美國西雅圖的公立學校本月初控告社交平台Facebook（Fb）、Instagram、YouTube和Snapchat背後的科技巨頭，指這些公司製造「青少年心理健康危機」。原告向法院提交的訴訟書指出，這些科企利用社交媒體的成癮性，導致學生焦慮、抑鬱和增加自殘念頭。

訴訟書指出， 這些社交媒體平台不斷向用戶推薦有害內容，包括極端飲食習慣、鼓勵自我傷害等，讓愈來愈多青少年在焦慮、抑鬱和自殺念頭中掙扎。在2009至2019年間，社媒用戶表示感到「悲傷和絕望」的個案大增30%，他們更稱受負面情緒困擾，因此連續兩周或更長時間停止進行一些日常活動。自2010年以來，兒童患有精神健康問題的比率持續上升，到2018年，自殺已成為青少年的第二大死因。

◆學校訴訟書指社媒讓更多青少年活在抑鬱焦慮中。 網上圖片

不良內容致吸毒犯罪

訴訟書同時稱， 學生使用社交媒體成癮，會導致學生的學習成績下降甚至逃學，更可能受不良內容影響，導致吸毒或犯罪。

Fb母公司Meta的前員工豪根曾在國會聽證會上，揭露Fb的產品傷害兒童。研究飲食失調問題的專家奧斯汀也曾發表文章，批評社交媒體內容讓青少年陷入「危險的漩渦」。 ◆綜合報道

各地加強社媒規管

歐盟

◆去年就《數字服務法案》（DSA）達成協議，旨在對各成員國的數字領域監管作出指引，要求大型科企明確承認兒童的權利，迅速刪除網上非法內容。科企需提供獨立審計、透明度報告、研究人員數據訪問及風險評估。DSA還適用於所有爲歐盟提供服務的非歐盟公司，預計明年1月1日正式實施。

◆實施《公衆信息保護規則》（GDPR），規定所有社交媒體公司在儲存及公衆信息使用方面必須遵守。

美國

◆國會去年推出《兒童網上安全法案》（KOSA），要求科企通過強制設計功能，防止16歲及以下兒童與陌生人聯繫，並允許家長作出監管。

◆加州去年9月通過全美首個兒童網絡安全法案，禁止網絡平台使用未成年用户個人資訊。

澳洲

◆2019年通過《散播邪惡暴力內容法》，限制社交媒體內容分享。

◆2021年引入《在線安全法》（CTH），允許電子安全專員評估與網絡濫用及網絡欺凌的相關投訴，試圖減少不良網絡內容對用户的傷害。

德國

◆2018年初公布社交媒體限制的相關法律《NetzDG law》，超過200萬註冊用户的公司必須設立程序，檢查網站上被提出的投訴內容，並在24小時內刪除違法信息。

◆違法的個人將面臨最高500萬歐元罰款，公司若未能符合監管標準，或面臨5,000萬歐元罰款。 綜合報道